

证券代码：600180

证券简称：瑞茂通

公告编号：临 2021-090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耿红梅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审议和投票表决，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进行了审核，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报告编制过程中有违反保密等相关规定之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风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风支行申请不超过 10.3 亿元的综合授信，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的短期流动资金周转需求，有利于公司业务的稳定发展，且该事项的决策审议程序符合《瑞茂通投融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则，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30 日